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融创南凌樾一期（二批次）项目

项目编号： 川投资备【2019-511421-70-03-333767】FGQB-0023号

建设地点： 眉山市仁寿县广都路以东、仁寿大道以北，文林街道城北
新城仁寿大道旁

验收单位： 四川大都文林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03月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融创南凌樾一期（二批次）项目	行业类别	房地产开发项目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四川大都文林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2020年9月27日眉山市仁寿县行政审批局出具仁行审投函[2020]99号批复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9年7月开工，2023年03月全部完工，总工期45个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眉山琼洲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成都基准方中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四川志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广西建工集团第七建筑工程（江苏）有限公司、广西建工第五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四川建科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四川金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和《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等要求，本项目建设单位四川大都文林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于2023年03月1日在四川大都文林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会议室主持召开了融创南凌樾一期（二批次）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四川大都文林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设计单位（成都基准方中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广西建工集团第七建筑工程（江苏）有限公司、广西建工第五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四川建科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眉山琼洲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四川金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及参会人员先查看现场和查阅资料。验收会议由建设单位致辞并简要介绍了工程建设情况，验收组组长介绍了验收成员组成情况，各技术服务单位进行了相关汇报，并通过验收组的质询，经过验收组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1、项目简介

融创南凌樾一期项目主要新建住宅（5栋高层住宅楼，4栋小高层住宅楼，8栋多层住宅楼），非住宅（3栋1层商业裙房）及建设项目配套设施和地下车库等、道路及景观绿化等。工程总投资77100.00万元，其中土建投资43100.00万元。

其中融创南凌樾一期（一批次）项目，总征占地面积为1.50h m²，

建筑面积约 61412.00 m²，开工时间 2019 年 7 月，完成时间 2022 年 2 月，修建内容：住宅（2 栋高层住宅楼，1 栋小高层住宅楼，2 栋多层住宅楼），及建设项目配套设施和地下车库等、道路及景观绿化等。该批次已于 2022 年 3 月 15 日取得仁寿县水利具有下发的验收报备回执（编号：验收回执[RSSB-2022-012A]号）。

融创南凌樾一期（二批次）项目，总征占地面积为 2.25h m²，建筑面积约 51574.76 m²，开工时间 2019 年 7 月，完工时间 2023 年 3 月，修建内容：住宅（3 栋高层住宅楼，2 栋小高层住宅楼，4 栋多层住宅楼），非住宅（1 栋 1 层商业裙房）及建设项目配套设施和地下车库等、道路及景观绿化等。

融创南凌樾一期（三批次）项目，总征占地面积为 2.25h m²，建筑面积约 52174.76 m²，开工时间 2019 年 7 月，完工时间 2024 年 3 月，修建内容：住宅（1 栋小高层住宅楼，2 栋多层住宅楼），非住宅（1 栋 1 层商业裙房）及建设项目配套设施和地下车库等、道路及景观绿化等。

因为业主施工进度原因，使融创南凌樾一期（一批次）项目和融创南凌樾一期（二批次）项目、融创南凌樾一期（三批次）项目完工时间相差三年，并且业主已修建完成的融创南凌樾一期（二批次）项目即将投入使用，所以本次水土保持监测只对融创南凌樾一期（二批次）项目进行验收，待融创南凌樾一期（三批次）项目修建完成后，在进行融创南凌樾一期（三批次）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进行验收。。

2、地理位置

项目建设场地位于眉山市仁寿县广都路以东、仁寿大道以北，文林街道城北新城仁寿大道旁（东经 $104^{\circ} 11' 22''$ ，北纬 $30^{\circ} 1' 1''$ ）。

3、主要技术指标

融创南凌樾一期项目位于眉山市仁寿县广都路以东、仁寿大道以北，文林街道城北新城仁寿大道旁，本项目工程总征占地面积为 5.65h m^2 ，其中永久占地为 5.52h m^2 ，临时占地 0.13h m^2 。本项目由住宅（5 栋高层住宅楼，4 栋小高层住宅楼，8 栋多层住宅楼），非住宅（3 栋 1 层商业裙房）及建设项目配套设施和地下车库等、道路及景观绿化等组成。计划于 2019 年 7 月开工，预计完成时间 2023 年 3 月，工期 43 月，工程总投资 77100.00 万元。

融创南凌樾一期（二批次）项目，本项目工程总征占地面积为 2.25h m^2 ，其中永久占地为 2.25h m^2 。本项目主要修建内容：住宅（3 栋高层住宅楼，2 栋小高层住宅楼，4 栋多层住宅楼），及建设项目配套设施和地下车库等、道路及景观绿化等。2019 年 7 月开工，完成时间 2023 年 03 月，工期 45 个月。工程总投资 28300.00 万元。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0 年 7 月初，眉山琼洲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接受四川大都文林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的委托，于 2020 年 8 月下旬完成《融创南凌樾一期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补报编制工作。2020 年 9 月 27 日，仁寿县行政审批局以仁行审投函[2020]99 号

进行了批复，批复内容如下：本项目二批次总占地 2.25hm²，其中永久占地 2.25hm²。项目建设共开挖土石方 13.22 万 m³（其中表土剥离 0.24 万 m³），回填土石方量 5.36 万 m³（其中表土回铺 0.24 万 m³、顶板回填土方 1.12 万 m³、超挖回填 0.09 万 m³、场平回填土方 3.78 万 m³、砂砾石回填 0.13 万 m³），外购砂砾石 0.13 万 m³，通过土石方平衡计算，外弃土石方 8.08 万 m³，以上土石方为自然方。弃方外调 0.51 万 m³运往融创南凌樾二期项目用于顶板回填综合利用，弃方外调 0.60 万 m³运往融创南凌樾三期项目用于顶板回填综合利用，剩余弃渣 6.38 万 m³，根据《天桥弃土场弃土合同》，弃方全部运往天桥弃土场堆放，工程不设置专门的弃渣场全部运往天桥弃土场堆放，工程不设置专门的弃渣场。

项目水土保持措施：DN500 雨水管道 160.00m、DN600 雨水管道 139.00m、DN700 雨水管道 147.00m，表土剥离 0.24 万 m³，表土回覆 0.24 万 m³；植物措施有景观绿化工程 0.81h m²，临时绿化工程 0.06h m²；集水沟 435.00m，集水坑 9 口，临时排水沟 823.00m，临时沉沙池 9 口，编织袋挡墙 63.00m，防雨彩条布覆盖 4973.00 m²，土工布覆盖 606.00 m²。

本工程水土保持工程总投资为 234.82 万元，其中新增水土保持投资为 36.23 万元，主体工程设计中计列水土保持措施投资 198.59 万元。新增水土保持措施中，工程措施 0.00 万元，植物措施 0.05 万元，水土保持监测措施费 8.15 万元，施工临时工程投资 15.03 万元，独立费用 7.31 万元（其中建设管理费 0.47 万元，工程建设监理费 0.70 万元，科研勘察设计费 3.56 元，竣工验收技术评估费 2.60 万元，招标

代理服务费 0.00 万元，经济技术咨询费 0.00 万元），基本预备费 3.05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7.18 万元。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19 年 10 月，成都基准方中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完成《融创南凌樾一期（二批次）项目施工图设计》。

（四）水土保持措施完成情况

本项目实际完成：工程措施有 DN500 雨水管道 160.00m、DN600 雨水管道 139.00m、DN700 雨水管道 147.00m，表土剥离 0.24 万 m³，表土回覆 0.24 万 m³；植物措施有景观绿化工程 0.81h m²，临时绿化工程 0.06h m²；集水沟 435.00m，集水坑 9 口，临时排水沟 823.00m，临时沉沙池 9 口，编织袋挡墙 63.00m，防雨彩条布覆盖 4973.00 m²，土工布覆盖 606.00 m²。

本项目水土保持总投资为 234.82 万元，本项目已交水土保持补偿费 7.18 万元。

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完成情况良好，满足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工程由四川大都文林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负责运行管理。

（五）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本项目主体工程 2019 年 7 月开工建设至 2023 年 03 月完工。根据水土保持监测相关规定，四川大都文林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依据经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仁行审投函 [2020]99 号）确定的监测点位布设，方法、频次并结合监测技术标准规范，开展了自主监测。该项目落实的水土流失防治措施，较好的控制和减少了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水土流失防

治指标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截止验收时，表土保护率为 95.24%，达到方案设计指标值 92%的防治指标；水土流失总治理度为 98.93%，达到方案设计指标值 97.00%的防治指标；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达到方案设计指标值 1 的防治指标；拦渣率为 98.16%，达到方案设计指标值 93%的防治指标；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100%，达到方案设计指标值 97%的防治指标；林草覆盖率为 40.04%，达到方案设计指标值 25%的防治指标。

根据现场调查，从项目试运行情况看，工程措施基本满足设计要求，排水设施较运行情况较好；排水措施减弱了水流冲刷，保证了排水畅通，起到了防治水土流失的作用。植物措施正在逐步发挥蓄水保土作用，随着植被盖度的提高，措施作用愈来愈明显，有效维护了生态环境。综上所述本项目三色评价评分为 90 分，三色评价结论为“绿”色。有关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责任落实到位，维护措施切实可行，维护责任落实到人，制度化、规范化的管理与养护项目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及时修复与加固了项目运行出现的工程措施局部损坏、淤塞，及时抚育、补植与更新了林草措施，保证了各项水土保持设施初步良好运行，开始发挥水土保持效益，并取得了一定的水土保持效果。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实施了水土保持措施，基本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保持实施过程质量合格，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运行期间的水土保持管理

维护责任落实,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基本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已足额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通过工程的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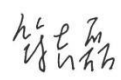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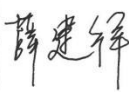

(七)后续管护要求本项目施工已经完成,采取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现已发挥效益,总体工程水土保持措施落实较好,水土保持措施防治效果明显。在后续运行期内应加强水土保持工程措施的维护,对出现破损或缺失的区域及时进行补救;加强对植物措施的管护,对出现的生长不佳、枯死等区域及时进行植物的补植,同时对场地出现的裸露区域进行植物绿化。

组长:

2023年03月1日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联系电话	备注
组长	余伟	四川大都文林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18181387633	建设单位
成员	赵琼	眉山琼洲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13730630890	水保方案编制单位
	陈召华	四川志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18148105323	水保监测单位
	符志磊	四川金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13518180163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蒲宏喆	成都基准方中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负责人		18280272151	设计单位
	胡长华	四川建科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人		13350082295	监理单位
	薛建祥	广西建工集团第七建筑工程(江苏)有限公司	负责人		15996253309	施工单位
	田世超	广西建工第五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负责人		18782506601	施工单位
	颜光辉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负责人		15108295546	地勘单位

附件 1

四川大都文林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公示融创南凌樾一期（二批次）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情况说明

仁寿县水利局：

我单位负责建设的融创南凌樾一期（二批次）项目于 2023 年 3 月竣工验收，于 2023 年 02 月 28 日通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我单位于 2023 年 03 月 1 日将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等相关资料在网站上进行了公示，公示日期为 20 个工作日。截止目前，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公示期已满，且未接到机关单位、单位团体和个人以及关注该项目的任何单位和个人形式的反应。

特此说明。

四川大都文林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03 月 29 日

附件 2：四川大都文林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融创南凌樾一期（二批次）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融创南凌樾一期（二批次）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书》《融创南凌樾一期（二批次）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网上公示情况截图

The screenshot displays a web page titled "工程建设验收公示网" (Engineering Construction Acceptance Publicity Network). The main content area features a public notice for the "融创南凌樾一期（二批次）项目" (Rongchuan Nalingyue Phase 1 (2nd Batch) Project). The notice, dated 2023-03-01, states that according to regulations from the Ministry of Water Resources and the Sichuan Provincial Water Resources Department, the project's water conservation facilities have been accepted. The acceptance committee, consisting of representatives from the construction unit, monitoring unit, design unit, and construction unit, has concluded that the project meets the requirements for water conservation acceptance. The notice is open for public supervision for 20 working days.

水保验收

融创南凌樾一期（二批次）项目

发布时间：2023-03-01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和《四川省水利厅转发〈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川水函〔2018〕887号）相关规定，四川大都文林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于2023年2月28日在项目所在眉山市仁寿县文林街道召开“融创南凌樾一期（二批次）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

参加验收的有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监测单位、水保方案编制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建设单位的代表，会议成立了验收组。验收组认为“融创南凌樾三期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验收组一致同意“融创南凌樾一期（二批次）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现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进行公示，接受公众监督，公示期20个工作日。

建设单位：四川大都文林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四川金奥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四川志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四川省/眉山市/仁寿县
备注：

附件1：融创南凌樾一期（二批次）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pdf
附件2：融创南凌樾一期（二批次）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pdf
附件3：融创南凌樾一期（二批次）项目水土保持验收鉴定书.pdf

首页 | 公示公告 | 服务企业 | 法律法规 | 招聘信息 | 站内通知 | 技术交流

QQ：3389203808 邮箱：3389203808@qq.com
蜀ICP备18103156号-1